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3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30 在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紫竹七道 26 号教育科技大厦 23 楼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5 月 12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应参加会议董事 9 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郑煜曦先生主持，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向公司股东购置办公场所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联合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深宝技术中心有限公司购买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 4 栋 B 座 8 楼 801、802 和 5 栋 C 座 10 楼 1003，用于公司研发办公。本次购置房产建筑面积 2,667 平方米，总价格 8,683.49 万元，每平方米约 3.25 万元，具体面积和价格以最终签署的房地产认购书为准。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公司股东购置办公场所的关联交易公告》。

鉴于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开发商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持有公司 16% 股权，因此，本次购买研发办公场所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黄宇先生在本议案表决时回避表决。公司独立

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购置办公场地相关事宜。

同意票数 8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于召开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六日